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为 9 人。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的进展的议案》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的进展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